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中共佛山市律师协会委员会关于报送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开展情况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党组织：

根据市律协党委《关于在全市律师党员中开展“学党章党规、学系列讲话，做合格党员”学习教育的工作方案》（佛律党[2016]1号）文件精神和要求，请各律师事务所党组织积极报送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开展情况（包括相关总结、活动信息、图片等），于8月12日前报送至市律协党委办公室（秘书处）电子邮箱，市律协党委将通过市律协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，对积极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的律师事务所党组织进行专题报道。

中共佛山市律师协会委员会

2016年8月9日

（联系人：杨志生，联系电话：83035389，电子邮箱：

gdfs1x@126.com）
